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 (www.cninfo.com.cn) 關於可轉債募集資金部分專項賬戶銷戶的公告。中信泰富特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000708
债券代码：127056

证券简称：中信特钢
债券简称：中特转债

公告编号：2024-049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募集资金部分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082号）核准，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500,000.00万元（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期限6年。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实际发行5,000.0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00,000.00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含增值税）、评级费、律师费、审计费和验资费等本次发行相关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净额为4,978,723,584.91元。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2）第0209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保护中小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参与本次

募投项目实施的下属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等9家商业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10日及2022年8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募集资金三方/四方监管协议》执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续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号码	账户状态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8111501012200938684	存续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1803010129200086479	已注销（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冶钢支行	42242200801100015098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557381657769	本次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大尧三路支行	372000407013001977465	已注销（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香港中路支行	532904837210111	已注销（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铜陵分行	187265714258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8110501012901915723	已注销（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32050161613600002141	已注销（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	8110501013702010423	存续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阴支行—总募集户	8110501012001915672	存续

注：本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23年9月5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继续实施的议案》，同意终止部分项目并将相应的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投入“大冶特殊钢有限公司特冶锻造产品升级改造（三期）项目”。为方便本公司统一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已办理完成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与上述相应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于2023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债募集资金部分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9）。

三、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银行账号：557381657769）余额为0元，其对应的募投项目也已实施完成。

为方便公司统一管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已办理完成如下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号码	账户状态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石分行	557381657769	本次注销

特此公告。

中信泰富特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6日

完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奚國華先生(董事長)、張文武先生、劉正均先生及王國權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洋女士、張麟先生、李芝女士、岳學鯤先生、楊小平先生、穆國新先生及李子民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科爾先生、田川利一先生及陳玉宇先生。